

证券代码：870802

证券简称：多立恒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多立恒（北京）能源技术股份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注销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1年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2021年3月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根据议案内容和审议程序，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负责实施股票期权的授予、行权、注销工作。2023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股票期权注销事项在公司本次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注销依据

本次拟注销的期权简称及代码为：多立 JLC1、850009

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及《多立恒（北京）能源技术股份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次修订）》（以下简称“《第一期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33%
第二个行权期	自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33%
第三个行权期	自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34%

行权期间，公司通过定向发行的方式为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实现行权。当期等待期满后，未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全部行权的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四）个人业绩指标

1、激励对象在等待期内及解限或行权时须持续在岗，且没有出现以下情形：

- ①严重违纪行为，参见《公司员工手册》奖惩制度章节；
- ②自行辞职，或因个人原因被公司解除劳动合同的；
- ③解限或行权期上一年度，激励对象按照公司规定的个人考核指标考核结果为不胜任的；
- ④存在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激励对象按照个人当年是否达到行权条件进行实际行权，考核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三、 拟注销期权基本情况

公司按照《第一期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两名激励对象自行辞职，未达到行

权条件，考核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本次拟注销2人持有的股票期权数量11,374股。拟注销股票期权数量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为0.51%，注销股票期权数量占注销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3%。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注销数量（份）	剩余数量（份）	拟注销数量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0	0	0.00%
二、核心员工					
1	杨春龙	离职核心员工	5,687	5,687	0.255%
2	喻斯海	离职核心员工	5,687	5,687	0.255%
核心员工小计			11,374	11,374	0.51%
合计			11,374	11,374	0.51%

上述名单中，无单独或合计持有挂牌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四、备查文件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多立恒（北京）能源技术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4日